



世界经典名著

欧洲国家短篇小说选

(十一)

杨维安 译

李新华 译

学苑音像出版社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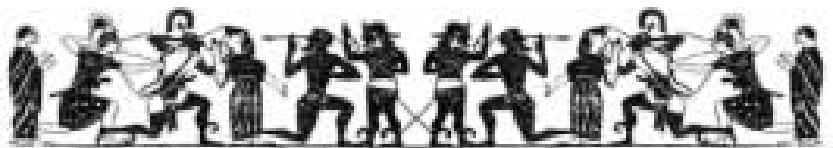
〔英〕 佚名	
流浪汉威利的故事	员
〔英〕 佚名	
玛拉奇的海岬	圓原
〔英〕 佚名	
品酒	愿
〔英〕 佚名	
阿拉比	愿
〔英〕 佚名	
小姐先生	缘
〔英〕 佚名	
莫格里的兄弟们	怨
〔英〕 佚名	
花园茶会	愿
〔英〕 佚名	
垂直的梯子	愿
〔英〕 佚名	
勒弗戴先生的短暂外出	愿
〔英〕 佚名	
来点儿歌舞	愿

流浪汉威利的故事

〔英〕佚名

你一定听说过雷德冈脱利特府有个叫罗伯·雷德冈脱利特的爵士，在物价上涨的那几年以前，他就住在这个地方。这全乡的人们忘不了他；老一辈的人听见他的名字就吓得倒吸冷气。他参加过蒙特罗斯指挥的苏格兰高地军。在一千六百五十二年，他又同格伦凯恩进了山。所以，自从国王查理二世回来，谁也比不上雷德冈脱利特爵士更受国王恩宠。国王召见他到伦敦王宫里，用自己的佩剑亲自封他为爵士。这位爵士不愧是个狂热的国教派，他领了一张中尉的委任状，就疯头疯脑，好像只暴跳如雷的狮子，跑到乡下来讨伐辉格党和誓约派。那些辉格党，个个都是犟脾气，不论骑士派多凶，他们都不买帐。两家碰到了一起，相持不下，于是只好利用武力。雷德冈脱利特一向主张严办，使得他在乡下的名气和克拉弗豪斯、汤姆·代耶尔这两个人一样大。只要雷德冈脱利特亲自出马，那些躲到山里的可怜巴巴的誓约派，不管是藏进深山老林，或者还是钻进峡谷山洞，就一个也逃不掉。雷德冈脱利特吹起猎号，带着猎犬，像打鹿一样围猎誓约派。他们抓到誓约派，就像高地人对付獐子一样，毫不留情，问一句：“你承不承认国教？”只要说半个不字，那就一声令下：“举枪——瞄准——射击！”那个不信国教的人就一命归西。

— 员 —



远近的人们又恨罗伯爵士，同时又怕罗伯爵士。大家都认为他与撒旦订过直接的合同，说他刀剑不入，说子弹射到他的水牛皮外套上，就会骨碌碌地往下滚，好像掉到火炉上的冰雹。他们还说，他有一匹母马，到了卡里弗拉冈悬崖那一头就变幻成一只野兔。总而言之，讲他这类神奇的事情多得很。大家提起他，没有一句顺耳好听的话，最客气的话是“让魔鬼把雷德冈脱利特抓去吧！”不过，话说回来，他对家里的下人倒还不错，佃户们也还喜欢他。以至于他的那些骑兵啦、亲随啦，一向是跟着他出去干那些被辉格党叫做“宗教迫害”的杀人勾当的，但是个个都乐意为他的健康而干杯，并喝个酩酊大醉。

我的爷爷是雷德冈脱利特家的佃户，租种着他家一个名叫樱草丘的田庄。很久以前，当约克郡还没有划成三个区的时候，我们家就住在这里，种着雷德冈脱利特家的地。那的风景山清水秀，我觉得附近再也找不出比它空气更新鲜更清爽的地方了。现在呢，那座田庄已经渺无人烟。在三天前我还去过那里，我坐在那个破门槛上，心里想，幸亏我眼睛瞎，看不见田庄的荒凉景象。哎，我又说离了题。再说说我爷爷斯蒂尼·斯蒂森住在樱草丘，青年时期是个爱玩爱闹的小伙子，吹得一口好风笛。他最拿手的曲子是《箍桶匠》。他吹起《小伙子拉廷》这首曲子来，全苏格兰找不出第二个。要说演奏轻快的舞曲，从贝里克到卡莱尔，谁也比不上他手指头灵活。斯蒂尼这种人不是当辉格党的材料。那时候，不是跟着这边，就得跟那边。他没有办法，只好投奔了托利党，当时他们叫它托利党，现在我们管它叫做雅各党。他与辉格党无冤无仇，也不喜欢杀人流血。不过，他既然迫



不得已跟着罗伯爵士出去跟踪搜索，捉拿犯人，就经常看见别人为非作歹，有时候自己也免不了随着干点坏事。

说起来，斯蒂尼也算得上是雷德冈脱利特跟前得宠的人。爵爷城堡里来往的人，他全都熟悉。在他们寻欢作乐的时候，总是打发人叫斯蒂尼来吹奏风笛。罗伯爵士有个贴身仆人叫做老杜格尔·麦卡勒姆，一直辛辛苦苦、寸步不离地跟随主人不辞艰难。主人对他倒还言听计从。杜格尔最喜欢听笛子，常常在老爷面前替我的爷爷美言几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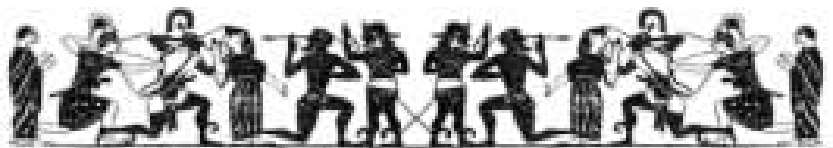
后来，正赶上那次革命，杜格尔和他的东家难过得心都快要碎了。其实他们根本不用发愁。革命所带来的变化，并不像有些人盼望的那样强烈。辉格党人大声疾呼，说他们要怎样对付他们的老对头，特别是罗伯·雷德冈脱利特爵士。但是参加过追捕的贵人实在太多了，无办法一扫帚扫出个清彻爽朗的世界。所以议会也就宽大为怀，不咎既往，没有碰罗伯爵士一根汗毛。从此以后，他除了不能再去追捕誓约派，只好去狩猎狐狸之外，还像往常一样，照例大摆宴席，饮酒作乐，他的客厅里照旧明灯通明。不同的是，以前靠那些非国教徒的罚款，他的储藏室和酒窖总是装得满满的，现在少了这笔进款，佃户们觉得老爷逼租比原先紧得多。佃户们到时候交不齐租子，老爷就要发脾气。老爷的脾气特别暴躁，谁都不想惹他生气；也不敢惹他动怒他骂起人来的时候，火冒三丈，凶相毕露，简直使人以为有魔鬼附在他身上。

我爷爷不会合理的安排生活，虽然算不上败家子，但是手头总是存不住钱，结果欠了老爷两季租钱。第一回要帐是在圣灵降临节的时候，他讲了一大堆好话，又靠了那支风



笛，总算混了过了这一次。到了圣马丁节那天，帐房又送来传票，命令斯蒂尼在某月某日必须前去交租，否则就强行让他搬家。我爷爷为了这笔钱东奔西走，幸亏他人缘很好，最后终于凑齐了全部款子——一千个默克。大部分是向一个叫劳里·拉普雷克的邻居借来的。这人狡猾得简直像只狐狸似的，手头上有的是钱。他最会见风使舵，两面讨好，谁也不得罪。一会是辉格党，一会又成了托利党，一会当圣徒，一会又当罪人，随着风向转动。他虽说宣誓效忠革命后的新王朝，对新王朝的规矩也不是每一样都爱，有时还是喜欢听听风笛。他肯借钱给我爷爷，主要是因为爷爷的樱草丘农庄牲口农具都齐全，有这样可靠的抵押品，他知道自己是不会吃亏的。

我爷爷动身赶到雷德冈脱利特城堡时，他腰里揣着沉甸甸的钱袋，心头异常轻松，庆幸自己能逃脱老爷这一关。他刚到城堡，就听说老爷因为他十二点钟还没有赶到家，大发雷霆，痛风病又犯了。杜格尔说，老爷倒不一定那么急着要租钱，恐怕是舍不得让我爷爷搬走。杜格尔看见斯蒂尼来了，心里欢喜，急忙带他来到橡木大客厅。老爷独自坐在客厅里，旁边有他心爱的玩物，那是一只丑的出其的大猴子。这只畜生格外招人讨厌，到处捣乱，又爱发火，实在不易侍候。它成天在城堡里乱窜，乱叫乱抓，逢人就咬。每逢天气变坏，或者国家发生变乱，他就闹得更欢。过去有个巫师，名叫韦尔少校。后来被判处火刑而死。罗伯爵士便给这个丑猴子起名叫韦尔少校。因为大家不喜欢这名字，更不喜欢这只畜生的身份地位，总觉得这里头有点蹊跷。我爷爷每次来到客厅，总有许多旁人在场。这回客厅的门关上以后，我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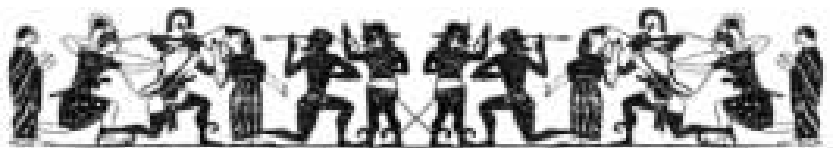
爷看见屋里这次没有别人，只有老爷、杜格尔和少校，心里不免有点暗自不安。

罗伯爵士的座位是一把大靠背椅。他穿着一件富丽堂皇的丝绒袄，并不是坐在椅子上，而是直挺挺躺在椅子上，两只脚搁在脚凳上。他得了痛风病，同时还患着肾结石，因此面孔惨白，双颊凹陷，就像魔鬼一般。韦尔少校坐在他对面，身穿一件镶花边的红外衣，头顶戴着老爷的假发；罗伯爵士痛得龇牙咧嘴，猴子也歪着嘴扮怪相，像一只用火钳夹住了在火上燎毛的羊头。这两个的面相又丑陋又狞恶，正好是一对。老爷的水牛皮外套挂在他背后，手枪和腰刀放在他手边。这是他的老规矩：武器永不离身，不论白天或者是黑夜，都有一匹备好鞍子的马拴在门外。过去他一接到报告就立即跳上马去追捕山里人。现在他仍旧摆着这副架势，有人说这是为了怕辉格党来报仇，我看倒不一定。他一向不怕天，不怕地。这恐怕只是老习惯。他身边有一本黑封面的收租簿，封面上还有铜扣环。这个帐本正翻到樱草丘佃户欠租那一页，用一本下流唱本压在上面。罗伯爵士狠狠地瞪了我爷爷一眼，好像想用这一眼让他的心脏恐怖得停止跳动。你知道，他皱眉毛的样子跟别人与众不同，一皱眉毛，前额上就出现一个深深的马蹄印，像是被马蹄踩出来的。

“狗杂种，你是空着手来的吗？”“他妈的，你要是……”罗伯爵士愤怒地说。

我爷爷摆出一副笑脸，上前打了一个尊敬的手势，又装出机灵能干的样子，很利落地一下子把钱袋放到桌上。老爷急忙一把抓住钱袋，怀疑地问他：“都在这里头吗，斯蒂尼？”

— 缘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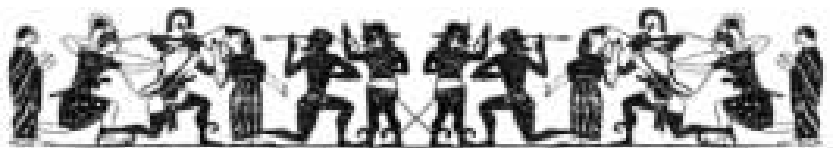


我爷爷回答：“老爷您数吧，一文也不少。”

“喂，杜格尔，”老爷说，“让斯蒂尼到楼下喝杯白兰地，我数完钱就给他写收据。”

哪知道他俩刚走出门，只听见罗伯爵士发疯似的狂吼一声，震得城堡直摇晃。杜格尔往回就跑，家人也都立即飞奔过来。老爷不住气地嘶叫，叫声越来越凄厉。我爷爷吓得站也不是，逃也不是，壮着胆走进客厅。客厅里乱成一团，没有人说“请进”，也没有人叫他“出去”。老爷高声嘶吼，让人拿凉水来冰他的脚，又让人拿酒来给他润润嗓子；嘴里还不停反复地喊着“地狱，地狱里的火呀！”听差迅速给他端来一盆水，刚把他肿胀的双脚按到水里，他就喊：烫死了。据人们说，那盆水当真又冒气又泛泡，像一锅滚烫的开水。他把一杯酒扔到杜格尔头上，说他端来的是一杯血，不是葡萄酒。第二天，使女洗地毯，果真洗下一团团凝结的血块。那只丑陋的猴子对着老爷吱哇乱叫，好像在嘲笑着他的主人。我爷爷吓得糊里糊涂，把租钱和收据的事一齐忘在脑后，急忙跑下楼去。就在他跑的工夫，嘶叫声越来越低，后来只听见一声长长的发抖的呻吟，接着从城堡里传出这样消息，说老爷已经命赴黄泉了。

我爷爷提心吊胆回到家里。既然杜格尔看到了那只钱袋，又听见老爷说要写收据，我爷爷便把全部希望都寄托在他的身上。少爷现在当上了约翰爵士，从爱丁堡赶回来清理家中财产。约翰爵士自小就和他父亲合不来。他学的是法律，后来当选为苏格兰最后一届议会的议员，听说他获得了一笔丰厚的酬劳，就在议会上投了一票，赞成“合并条例”。他父亲要是能够爬出坟墓，一定会因为这件事就在自己家里



把他的脑袋砸个粉碎。有些人觉得粗里粗气的老爵爷比温文尔雅的青年爵士还容易对付些——不过这是以后的话了。

可怜的杜格尔·麦卡勒姆，不哭也不喊，在府邸里走来走去，像具活尸，可是还吩咐备办棺材，给老爷安排隆重的葬礼。因为这是他份内的工作。每到夜晚，天越黑，杜格尔的脸色就显得越发灰白，他总是等到别人都睡了才上床。杜格尔睡觉的小房间正对着东家生前睡的那间大卧室。老爷现在就停放在这间屋里，他们说这论作“停灵”。在举行葬礼的头天晚上，杜格尔实在是沉不住气了，他低声下气请求老哈奇翁陪他在小屋里坐个把钟头。他们两人进了房间，杜格尔自己倒了一杯白兰地，又递给哈奇翁一杯，祝他健康长寿。还说，自己在人世上已活不长时间。他说，罗伯爵士活着的时候，每天晚上要吹起银哨，唤杜格尔去帮他在床上翻翻身，罗伯爵士死了以后，他每天晚上都听见大卧室里有吹银哨的声音。但是，谁都不肯按规矩给罗伯爵士守灵，整座楼上到了晚上只有杜格尔一个人，所以他听到哨子后不敢答应。现在他受到良心谴责，觉得自己没有尽到做仆人应尽的责任。麦卡勒姆说，“虽说人死了不用侍候，可是我一辈子侍候罗伯爵士，永不变心。下次他再吹起银哨时我就要去侍候他，哈奇翁，希望你能帮帮忙，陪我一起去。”

哈奇翁心里并不愿意，但是杜格尔和他是久经患难的生死之交，在这件特殊的事上不能扔下朋友不管。于是他们坐下来慢慢喝着一瓶白兰地。哈奇翁当过办事员，他提议读一节《圣经》，杜格尔不同意，要他读几段戴维·林赛写的诗。其实他们感觉还是读《圣经》好些。

又到了半夜，整座房子寂静得就像坟墓一般。银哨声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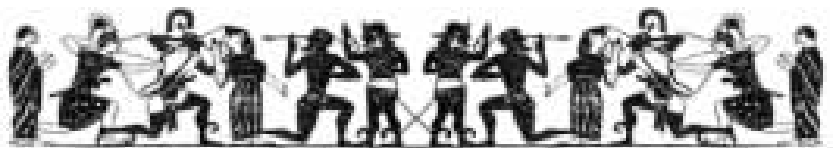


然响了起来，声音又尖又脆，就像是罗伯爵士亲自在那里吹。两个老家人站起身来，蹒跚地走进停放死人的房里，哈奇翁睁眼一看，顿时吓得不轻，只见屋里燃着火把，火光照见魔鬼显了原形，坐在老爷的棺材上面。当时他一下子昏倒在房门口。也不知过了多久他才苏醒过来，就去叫杜格尔，怎么叫也听不见回答。他连忙叫醒全家人。这才发现杜格尔正躺在离主人的棺材只有两步路远的地方，已经死了。从此以后，那只哨子也就失踪了。不过，在屋顶上还能常常听得见哨声，有时候在塔楼上，有时候又在旧烟囱和角塔之间猫头鹰做巢的地方。总而言之约翰爵士设法把事情遮掩过去，丧事办完后，没有再闹什么鬼。

丧事办完，少爷开始清理财产，命令所有的佃户还清旧债，让我爷爷缴纳收租簿上的全部欠款。我爷爷急忙赶到城堡去说明清楚，人家领他去见约翰爵士。爵士身穿重孝服，袖口扎着黑纱、胸前垂着黑色领带，坐在他父亲的那把椅子上。他身边没有放那把连柄带鞘足足一百一十二磅重的旧腰刀，只放着一根不算长的佩剑手杖。他们见面的时候，那时我还没有出世，但是听爷爷讲的次数实在太多了，我仿佛觉得自己当时也在场（我的旅伴确实很有风趣地对我模仿了两个讲话时的神情，他一会儿学着佃户巴结讨好的口气，一会儿又扮起地主那种假惺惺的伤心样子。他说他爷爷一边讲话，一边将眼睛盯住收租簿，仿佛它是一只大狼狗，总是害怕它会扑上来咬他一口）。

“恭喜爵爷，承受了先人的产业，又接了爵位。老太爷对朋友和下人向来厚道，但愿爵士少爷今后跟着他的这条道路走。

— 愿 —



“唉，斯蒂尼。”少爷深深叹了口气，用手帕捂住眼睛。说到“他死得太突然了，这全乡的人们都会怀念他的。他还没有把家务事安排好就走了。以至于他的灵魂，早就准备好接受上帝的召唤，这是最主要的。不过，他给我们留下的是一团麻烦，斯蒂尼。咳，咳，还是谈正题吧，我忙得很，恐事情办不完哪！”

他打开那本催命簿。听说有本称之为“末日清算簿”的东西，我猜想一定是那本佃户欠租的帐簿。

“斯蒂芬，”约翰爵士还是用那种甜得叫人反胃的声调说，“斯蒂芬·史蒂文森，又名斯蒂森，这上面记着你欠租一年，上一季度已经到期该到偿还的时候了。”

斯蒂芬：“约翰爵士，请您听我说，我已经把租钱交给您父亲了。”

约翰爵士：“那么你肯定拿到了收据！斯蒂芬是否把收据拿给我看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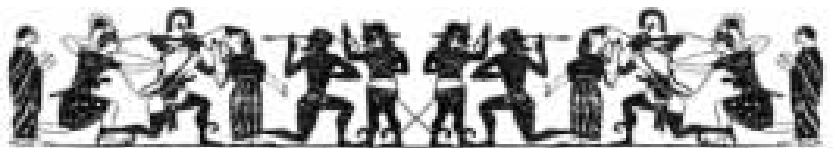
斯蒂芬：“少爷，我还未来得及拿收据。我刚刚放下钱，已故的老爷罗伯爵士便拿过去，正要数钱、写收据，就忽然发了病，之后老爷就去世了。”

“实在不巧，”约翰爵士沉吟片刻说，“付钱的时候一定有人在场吧？有人作证也行，斯蒂芬，我并不愿意为难穷人。”

斯蒂芬：“约翰爵士，老天在上，当时没有旁人在场，只有管事的杜格尔·麦卡勒姆。少爷您知道，后来他也跟着老主人去世了。”

“又是个不巧，斯蒂芬。”约翰爵士说，一点也没有改变腔调。“收钱的人死了，看见你交钱的人也死了。那笔钱，

— 怨 —



明明应该在那里，但是库里又没有收到这笔帐。你凭什么叫我怎么能相信你所说的话？”

斯蒂芬：“我也不知道，少爷。这笔钱是我跑了多少家才辛辛苦苦借来的，都有字据为证。老天爷可怜，我至少借了二十家的钱，我敢担保，借钱给我的人个个都愿意起誓，证明我是借钱还债的。”

约翰爵士：“斯蒂尼，我不怀疑你借钱的事，我只问你能拿出任何证据，证明钱已经付给了我父亲。”

斯蒂芬：“钱一定在这座房子里，约翰爵士，既然您没有拿到钱，去世的老爷也不会把钱带走，或许家里有人见到过这笔钱。”

约翰爵士：“你刚才说的话也合乎情理，斯蒂芬。我们就去查问家里的佣人。”

但是不论是听差、使女，打杂的、还是马夫，这些人都异口同声地回答，他们从来没有看见我爷爷说的那袋钱。更糟糕的是，我爷爷对谁也没有讲他是来给老爷交租的。只有个使女说看见他胳膊下面夹着一包东西，还以为斯蒂芬夹的是风笛。

约翰·雷德冈脱利特爵士吩咐仆人退出房间，对我爷爷说，“喂，斯蒂尼，我对你可算得上仁至义尽了。我看只有你自己才最清楚钱应该在什么地方。咱们明人不说暗话，我看你还是放明白些为妙，收起那套把戏。告诉你，斯蒂尼，不交租你就马上给我你家滚开。”

“愿老天爷原谅您的话，”斯蒂芬被逼得走投无路，对他说，“我是个规矩诚实的人。”

少爷说：“我也是规矩人，斯蒂芬，我看这座房子里每



个人都是规矩人。这里面要是出了坏蛋，就是那个说瞎话拿不出证据来的人。”他歇了一口气，沉下脸说，“老兄，你是不是听见外界有人恶意中伤我们家，传播一些跟我父亲突然去世有关的谣言，你以为可以借此机会赖帐？说不定你还想在我脸上抹黑，说我收了那笔钱又向你讨债，是不是？钱到底在哪里？你非告诉我不行！”

我爷爷一瞧，一件件的罪名都无端的堆在他头上，把他逼得简直想与少爷拼命——可是他还是忍住了，两只脚在地上来回地蹭，眼睛瞧着别的地方，一句话也不回答。

“你说啊！”少爷满面怒容，像他父亲生前时一模一样，眉头一皱，眉心里似乎也有一只可怕的马蹄印。“说啊，老兄，你到底在想些什么？是不是以为我拿了这笔钱？”

斯蒂芬说：“那我不敢。”

“那么你是说我家佣人偷了钱了？”

“我可不敢冤枉好人，”我爷爷说，“就算是有人偷钱，我也没有证据。”

“你讲的如果有一句真话，那么该知道钱在什么地方。”约翰爵士说，“你说，钱到底在哪里？你一定得回答我。”

“钱在地狱里。你逼我讲，我就讲。”我爷爷此时急了，愤怒地迸出这句话来，“钱在地狱里，你父亲，他那只猴子，还有他那只银哨子，都在那里！到那儿去找吧！”

他讲完这句话，再也待不住了，转身就跑下了楼，只听见少爷在背后破口大骂，像罗伯爵士一样凶，嘴里一连声地叫人去请县长和警官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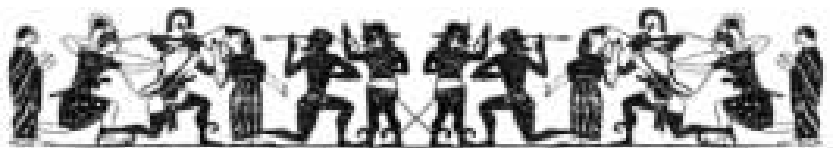
我爷爷骑上马去找那个叫劳里·拉普雷克的头号债主，



希望从他那里找出点办法来。谁知道他刚刚讲完事情的经过，就挨了一顿臭骂。他骂我爷爷是小偷，赖帐鬼、叫花子，还有许多更难以入听的话。劳里骂过不算，又翻开了老帐，说我爷爷手上沾满了圣徒们的鲜血。其实地主老爷下令出马，尤其是像罗伯·雷德冈脱利特爵爷这种地方老爷，又有哪个佃户敢违抗呢？我爷爷一忍再忍，到这时早已按捺不住了，两个人就对骂起来。我爷爷可谓说倒霉透了，他不但骂拉普雷克本人，还把他那一派的教规也骂得一钱不值。总而言之，他说的话叫听的人都吓得毛骨悚然。这也难怪他，他当时实在气极了。而且他年轻时候，来往的都是一些亡命之徒。

后来两个人分了手，我爷爷骑马回家，中间要穿过皮特穆基森林。森林里一色的枞树，名叫黑枞。我很熟悉这片森林，不过我不清楚它们是白枞还是黑枞。森林口上有片荒地，荒地边上有家孤零零的小客店，我记忆起开店的老板娘大概叫做蒂比·福。可怜的斯蒂尼整天没有进食，走到这里要了一品脱白兰地。蒂比一再让他吃点肉，他都回绝了，也并没下马，就骑在马上两口就喝完了酒，喝一口祝一次酒。第一口酒，敬的是罗伯·雷德冈脱利特爵士。我爷爷说，要是他不给可怜的佃户冤情昭雪，就愿他在坟墓里永世不得安宁。第二口酒祝的是魔鬼的健康，请魔鬼帮助他找回那只袋钱，或者把钱的下落告诉他也行。因为我爷爷想起了远近一带的人马上就会把他看成小偷或骗子，他宁愿家破人亡，也不愿这样名声扫地。

他骑着马继续赶路，自己也不知道究竟会走到了哪里。这天夜色特别黑，浓密的树丛使四周显得更加阴暗。我爷爷



松了缰绳，任听马儿在林中自己寻路。他的马早已疲倦不堪了，突然一下子暴跳起来，奔腾跳跃，差点儿把我爷爷从马背上甩了下来。正在此时，一个骑马的人忽然出现在我爷爷身边，对他说，“朋友，你这匹马挺有精神，不知你肯不肯卖？”一面说，一面用马鞭轻轻碰了一下马的颈项。这匹马一下子就恢复了常态，继续踉踉跄跄地赶路。“我看他的劲头不太持久，”陌生人说，“很多人的样子也跟这匹马一样，原来勇气十足，认为自己能干一番大事业，但一碰到考验就泄了气。”

我爷爷已无心听他说话，道了一声“晚安，朋友”，夹了夹马，就向前奔去。

那个陌生人看样子相当固执，不管斯蒂尼骑得多么快，他老是紧紧跟在我爷爷旁边。后来我爷爷斯蒂尼·斯蒂森有点生气，说实话，他心里也有点不安。

“朋友，你为什么总跟着我？”“你要是想抢劫，我身上没有一文钱。你要是个老实人，想找个人作伴，我现在没有心思陪你寻开心。你要问路呢，我自己也摸不清方向。”爷爷说道。

“你有什么忧心事，告诉我吧。”陌生人说，“虽然我在世上受过很多的挫折，但是我最喜欢为朋友出力的。”

我爷爷暗自想，帮忙倒在其次，把话讲出来至少心里会痛快一些。他就把事情的到来去脉讲给陌生人听了。

“事情确实难办，”陌生人说，“不过我倒有办法能够帮你的忙。”

“先生，你若肯帮忙，就请你借给我钱，把期限放宽一些。除此之外，在这个世界上没有别的办法能帮我的忙了。”



我爷爷说。

陌生人说：“我看在另一个世界里或许倒有人能帮你的忙。实话对你讲，你只要跟我签订张合同，我就能借钱给你，只恐你不肯答应我的条件。我可以告诉你，你老东家的坟墓里听见你的咒骂声和你家里人的哭声，闹得他不得安宁，只要你有胆量敢去见他，他愿意把收据给你。”

我爷爷听了这番话，吓得头发一根根竖了起来。他转念一想，他的同路人或许是个爱开玩笑信口胡说的小伙子，想吓唬他一下，说不定过后会借钱给他。再说他依仗着点酒势，也是实在找不到办法了，决心豁出命去。回答说，只要能够讨到收据，哪怕叫他到地狱去，他也无所畏惧。

陌生人哈哈大笑。笑的是那么神秘。

他们骑着马穿过森林里树木最稠密的地方，突然来到了一座堂皇的建筑物前面。我爷爷明明知道，雷德冈脱利特城堡离这里足足有十英里路，但是，他眼前出现的正好是这座城堡。他们走进了双扇大门，钻过古老的吊闸，骑着马进入府邸的大院子里。整座房屋灯火辉煌，传来阵阵风笛和提琴的音乐声，人们正在跳舞狂欢。这里简直和过去罗伯爵士家里过复活节和圣诞节这类喜庆日子一样欢闹。他们翻身下马，把马拴在了柱子上。我爷爷觉得那天早晨他去见年轻的约翰爵士，也正是在这根柱子上拴的马。

“天哪！难道罗伯爵士没有死？难道是在我做梦？”我爷爷说。

他像往常一样敲了敲大厅的门。他的老相识杜格尔·麦考勒姆也像往常一样来开门，对他说：“吹风笛的斯蒂尼，你来啦，罗伯爵士已经找你好久了！”

— 源 —



我爷爷像做梦一样——再找到那个陌生人，他已经不见了。他迟疑了半晌，才吞吞吐吐地说：“哟，拼命鬼杜格尔，你还活着？我还以为你死啦。”

杜格尔说，“你少替我操心，”“还是自己照顾你自己吧。不论这屋里什么人给你什么东西，不论是吃的，喝的，还是钱，你都千万不要接着，只要拿回收据，因为那才是你的。”

他说完就领着我爷爷穿过一道道熟悉的厅堂和楼梯口，走进那间古老的橡木客厅。客厅里像往常一样喧闹：张灯结彩，设宴宾客，狂呼滥饮，那些人嘴上唱的、说的都是些亵渎神明、猥亵下流的狂言乱语。

但愿老天爷保佑我们吧！原来，坐在桌上吃喝玩乐的人，每个样子都是那样阴森恐怖。我爷爷认识里面不少人，他们都死了很久了。他过去常常在雷德冈脱利特的大厅里为他们吹奏过风笛。坐在这里的有凶恶的米德尔顿，狡猾的劳德代尔，放荡的罗瑟思，还有秃头的代耶尔，他那一把胡须直垂到他胸前。这里还有手上沾满卡梅伦鲜血的厄尔沙尔；还有野蛮的鲍肖，他曾经紧紧捆住神圣的卡吉尔先生的手和脚，直勒得他手脚流出鲜血；还有叛徒邓巴顿·道格拉斯，他背叛祖国，背叛国王，反复无常。这里还坐着残忍的大法官麦肯耶，他的同伙个人都佩服他的聪明才智。还看到了克拉弗豪斯，他像生前一样英俊，一头又黑又长的鬚发一直垂到镶花边的皮大衣上。他的左手一直捂着他那右肩上银弹打穿的伤口。他坐在一旁，神色高傲，面容忧愁，看着别人又唱又闹，哈哈大笑，震得屋子嗡嗡直响。但是这些人的笑脸经常变成痛苦的怪相，笑声听起来像鬼哭狼嚎，吓得我爷爷全身发抖，两手冰凉恐怖之极。

— 55 —

